

今日原创
Today's Originals

桃花流水



叶秀松 / 著

这是一个特殊的历史时代。

这是一幕初恋的悲剧。

这是一部反映当代生活的长篇小说。

读后令人喟然长叹，掩卷深思！

華夏出版社

今日原创
Today's Originals

叶秀松 / 著

桃花流水



华夏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桃花流水/叶秀松著. —北京:华夏出版社,2008.4

ISBN 978-7-5080-4591-7

I. 桃… II. 叶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026523 号

华夏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4号 邮编:100028)

新华书店经销

北京市人民文学印刷厂印刷

天津武清区高村印装厂装订

880×1230 1/32 开本 12.375 印张 340 千字

2008年4月北京第1版 2008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定价:28.00元

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我社发行部调换

上 篇

碧绿的桃河，在童子山前拐了个弯，缓缓地向北流去。桃河两岸的沙滩洁白平坦，一直延伸到防洪堤下。晴天里，人们站在童子山顶往下看，桃河好像是一条镶着银边的蓝色的飘带，悠悠消失在远方。

童子山位于桃河东岸，和对岸的玉姑山之间，有一条十多里长的山冲，当地人称这个山冲为十里河。童子山脚下，桃河岸边，坐落着一个年代久远的小村庄——耿家庄。

这个不通汽车也不通电、不靠县城也不靠集镇的远离尘嚣的山庄，早些年一直是绿树环抱。1958年大办钢铁那年，为筹集大队小高炉的燃料，庄前屋后的竹木被砍伐一空。寻常年景，在夏秋两季，耿家庄四周的围塘总是菱叶覆盖，绿荷飘香。前两年，这儿遇上了历史罕见的大旱灾，庄上二十几户人家，接连饿死十七八口人，池塘里的菱角和藕，连同菱叶和荷杆，都被人们打捞净光，权作寒冬荒春充饥的食物。眼下的耿家庄只有光秃秃的一片草屋，而这些草屋本来就盖得参差不齐，由于人亡屋塌，断垣残壁夹杂其间，显得破败荒凉。

庄上的农民，在自然灾害面前没有怨天尤人，更没有一蹶不振。在饥饿的煎熬中，他们依然遵循世代代的生活习惯，日出而作，日落而息。

这天早晨，一个瘦高瘦高的小伙子匆匆地从耿家庄走了出来。他背着一床祖上传下来的板硬的旧棉被，手提一只装着瓷碗、书本和鞋子的纱网袋，兴冲冲地直奔桃河大堤。

初升的太阳给苍茫的山岭抹上一层淡淡的红光。河滩上弥漫的雾气如同缕缕轻烟飘过河堤，浮向堤下的田野。微风吹拂着金黄的稻穗沙沙作响。蚱蜢在挂满露珠的草丛中跳来跳去。山麻雀一阵喳喳乱叫，掠过小伙子的头顶，欢快地飞向远方。

小伙子三脚两步跨上河堤,回头一望,看到母亲仍然站在庄外的路口,目送着他的背影。母亲是他唯一的亲人,她依依不肯离开,准是等到望不见儿子身影以后再转身往回走。

如同一只离巢的小鸟,这是小伙子初次远离家门。他要去的地方是县城中学。在那里,他将就读高中课程,用心地编织美好的未来。

一个远离县城九十多华里、连本县地图亦无法标出名字的偏僻山庄,居然也有学生能考上县中,这在1961年8月,算是庄上破天荒的新闻,也是吴家祖祖辈辈的骄傲。想起收到录取通知书的那个场景,小伙子心中不由得一阵欣喜。

那天晚上,他和母亲刚刚从田里收工回来,住在他家隔壁的大队民兵营长司家富走过来,朝着母亲高兴地喊道:“吴妈,永宁的通知书来了,考取县中啦!”

吴永宁从司家富手中接过录取通知书,认真地看了看,随手递给了母亲。一阵兴奋,使他感觉到心跳显然加快了。

母亲,一个活了五十多岁只知道自已姓江连名字也没有的目不识丁的老人,捧着盖有红色圆章的通知书,轻轻地舒了一口气,枣树皮般的脸膛上顿时露出了笑容。

通知书上写明了新生入学应缴的书籍学杂费和当月的伙食费,几项合起来,一下子要拿上二十多元。这点钱,对于有钱人家自然不在乎,可对于吴永宁的母亲来说,却是一笔呕心的大数字。这些天来,母亲一边想方设法为他筹措这笔学费,一边为他收拾简单的行装。她心里焦虑不安,不声不响地给将要出门的儿子缝缝补补,一针一线十分细微周密。

在吴永宁的记忆中,母亲一连多少天都是这样的欢喜,是极少见的。印象最深的要算是土地改革那一年,他家分了四亩地,母亲不再讨饭,带着他回到庄上。当时,庄上住着工作队,给他母子俩送来了棉衣和口粮。母亲感受到新社会的温暖,对工作队感激不尽,口口声声说是共产党救了她和她的孩子。那以后,乡里来人,挨家挨户邀集开会,成立生产互助组、办扫除文盲夜校。互助组成立后,他家犁田割稻等重活有人帮助干了,给母亲解决了难处,她称赞互助组好。那时,他还年幼,

晚上得靠母亲照料,拖得母亲没能坚持上扫盲夜校。到了一九五五年,庄子里红旗飘扬,锣鼓喧天,家家户户都报名参加农业合作社,成天闹腾腾的。土改时被划为地主富农成分的人家,不准加入合作社。庄上一户地主、一户富农成天关着门,这两家大人小孩见了庄上人都低着头,不同人讲话,亦不开笑色。那一阵子,母亲虽然不像本庄和邻庄的姑娘、小伙子们那样蹦蹦跳跳,载歌载舞,却也张着笑脸,走东到西,忙忙碌碌的,换了一副精神。刚刚过了一年,耿家庄加入童子山高级农业合作社,县里来的干部在会上说:“毛主席号召农民走集体化道路,建设社会主义。社会主义是个什么样子呢,就是‘楼上楼下,电灯电话,树丫巴讲话’,让穷人都能过上好日子。”母亲心里乐开了花,觉得往后的日子有了盼头。什么“点灯不要油”啦,“耕田不要牛”啦,“各尽所能,按劳分配”啦,“到了共产主义,就要实现按需分配”啦,等等,种种新鲜事,使她听起来觉得神奇而又不能不信。新的生活使母亲心中充满着美好的希望。

又过了两年,十里河人民公社成立了,童子山高级社改称童子山大队,他们家所在的耿家庄则是耿家庄小队。不久,农村兴起了大跃进。人们都说,共产主义是天堂,人民公社是金桥。为了跑步进入共产主义,社员们战天斗地,不分昼夜。

怀着一个心眼“听毛主席话、跟共产党走”的朴素意识,母亲同庄上人一起经历了中国农村的一次又一次变革,从土地改革到互助组,从互助组到初级合作社,从初级合作社到高级合作社,从高级合作社到人民公社。对于每次变革,母亲都打心眼里拥护,从来不愿落在别人的后面。

解放这十多年来,庄上亦确实发生不小的变化,家里点的菜油灯换成了煤油灯,大队部的门头上安上了有线广播,施用化肥使粮食产量也提高了。可庄子里依然还是那样贫穷。每年午秋二季,缴齐规定上缴的公粮、留足应留的种粮之后,庄上男女老少按不同年龄段分配的口粮,常常不能让人吃饱肚子。年终结算,工分值总是低得可怜,10分工常常只有三角几分钱。这也难怪,因为队上作为余粮卖给公家的水稻,每斤只有六七分钱,而队上的经济收入唯有靠卖余粮这一条路。

母亲随同庄上男女劳力一齐下地，辛辛苦苦劳累一天，只能记上8分工。全年累计下来，她所挣的工分钱尚不够兑回生产队定额分配给她母子俩的那份口粮。对于顶烈日冒寒风黄汗淌黑汗流的农家劳活，母亲已经习以为常。可年复一年倒欠生产队的口粮款，却使她越来越灰心失望。

那些年，庄上来过一批又一批工作队，有男有女，都是乡里县里省里的干部，都是有文化的读书人。人有文化就是不一样，就连初小毕业的司家富在外面当了几年兵，学了些文化回来，也比庄上一般人见多识广。从这些人身上，母亲渐渐悟出一个观念：她自己就守在这山坳里穷一辈子算了，永宁可得让他把书念成，无论如何也要离开这个穷地方，像人家工作队那样到外面去做事，过一辈子好日子！

为着永宁日后的前途，母亲长年累月，苦省苦磨，一年到头不见荤腥，连家里养的母鸡生下的蛋也舍不得吃上一个，聚一点卖一点，除了用于买盐打煤油，全部攒起来，供他上学。

在母亲看来，这回，永宁考取了县城高中，虽然还谈不上今后会有怎样的出息，但登上了这一步，还是给她增添了希望。听说全大队今年有三个孩子初中毕业，同庄的耿斌再也不愿去饿着肚子读书，没有报考高中，另一个姓姚的孩子参加了考试，没有考取。三个孩子是同年生的，唯独自己的孩子考上了高中，这当然使母亲感到安慰。她怎能不打心里高兴呢？

司家富的妻子刘玉珍是个急人之难的热心人。她知道母亲一下子拿不出那笔学费，而她自家手头也无现金，便把珍藏多年的嫁妆——十块银元，兑换成十元人民币，借给了母亲。母亲筹款的悬忧解除了，显得格外的喜悦。

这一阵子，他注意到，母亲在欢喜的同时，时而也有些走神。他理解母亲的心情。

他长到17岁还没有出过远门。前几年，他在十里河初中上学，那是本公社，离家只有十几里路，每个星期天都能赶回来。上了县中，路程远了不用说，校规也总该比乡下学校严，除了寒暑假，平时恐怕很难能回来。他自认为，他是长大成人了。可母亲总觉得他还是毛手毛

脚的,常说他遇事不会拐弯,心眼死板得很,担心他吃人家的亏。又担心他远离家门,不知寒暖,万一生灾害病怎么办?尤其是临上学的这几天,母亲更是千叮万嘱,不厌其烦。有两次,他发现母亲背着他在偷偷地流泪。

将要远离慈爱的母亲,他这个做儿子的心里自然也不是滋味。父亲去世早,这些年来,是母亲一手把他拉扯成人。特别是这几年,母亲为了供养他读书,长年操劳,心力交瘁,一年比一年显得苍老。一年三百六十天,母亲总是起早贪黑地忙碌着,家里忙到家外,家外又忙到家里,一刻闲歇的时间也没有。每天天一亮,她便要放出鸡、鹅,一边喂猪,一边烧早饭。早饭一罢,她得和庄上男女社员们一道下地做活。中午和晚上收工回来,除了抢着时间做饭照料牲口外,还要洗衣、扫地、挑水、忙自留地,每天总是到天黑透才能把一天的活忙完。

母亲的个子虽不算矮,但身体瘦弱,小时还被裹过脚,干起农活,比起年轻的妇女来显得格外吃力。他这个做儿子的实在不忍心让母亲这样长年劳累。他曾经不止一次地向母亲提出,不想继续上学了,想回到生产队帮助她干活。可母亲总是一口咬定要他念书,不答应他中途辍学。她说,她宁可把自己这把老骨头累散,也要支撑着,让他把书念成,走出家门口这块穷地方,远走高飞。这深厚的母爱,鞭策他时时刻刻苦读书。

为了早日减轻母亲的负担,初中毕业时,吴永宁报考的第一志愿是师范。因为考取师范学校,既可以免费入学,毕业后又能由国家分配当一名小学教师,每月三十多元工资,可以省一部分钱给母亲还还债,买套新衣服。谁知,他却被录取在普通中学。他没有别的办法,唯有刻苦读书,才能报答母亲的养育之恩。

当然,报考师范,那也不是出自他本来的心愿。读高中,毕业后再报考大学,这才是他真正的理想。如今,这条理想之路摆在他的面前。可他能不能沿着这条路一直走下去呢?他心里没有把握。在十里河初中,他的各科成绩在全年级两个班是名列前茅的,但那不过是一个井口大的小天地。山外有山,人外有人。进了县中,他还能不能保持这种领先的态势呢?不管怎么说,“书山有路勤为径,学海无边苦作舟”,要走

好未来的路,他只有笨鸟先飞,在学习上比别人多下一些功夫。

临离家这几天,他心里更是不能平静。他特意赶在这个时候去大队副业场加工百来斤口粮,去河边挑水把家中的水缸装满,在自留地上刨土种菜。这些重活,前几年上初中时,他一直是利用星期天回来做的。往后,星期天回不来了,母亲该怎么办呢?一想到这些,他便感到忧愁。

昨天晚上,他久久不能入睡。夜深了,山庄格外宁静。躺在床上,他和母亲讲讲停停,停停又讲讲。渐渐地,他有些发困了。母亲似乎毫无睡意,依然是一会说说东,一会儿又说说西。他困极了,支支吾吾地和母亲应答着,不知什么时候竟睡着了。等他一觉醒来时,天已经大亮了。母亲早给他做好了饭,将他所带的衣物又仔细地查看一遍。母亲怕他路上挨饿,特意给他准备两个馒头带着,一直把他送到庄外,望着他踏过田间小道,走上河堤。

吴永宁远远望见母亲依然一动不动地站在村口,心里一热,不由得加快了脚步。耿家庄,他生命的摇篮,渐渐隐没在晨雾之中,离他越来越远……

二

吴永宁顺着桃河大堤一口气走了三十多里路,赶到一个名叫槐树店的小站。在那儿等到下午,他才搭上一辆路过的开往县城的客车。

这是吴永宁有生以来第一次乘坐汽车。一坐上车,他那焦灼的心情豁然开朗。窗外的原野似乎转动起来,路旁的电线杆一根接一根地闪到车后,从车窗灌进来的凉风,吹拂着他那被汗水浸湿的上身。一种从未有过的新鲜感使他心旷神怡,仿佛身上插上了腾飞的翅膀。

远处隐隐约约出现了楼房。吴永宁猜想,那该是桃溪县城了。小时候,他曾听庄上一个老人说,县城的大门,有守门官把门,进门时要向守门官叩头。小孩要是进城,还得给守门官从屁股上打十下板子,不然

不给进城。老人的话,使他幼小的心灵产生对县城的恐惧。后来,他渐渐长大了,知道那个老人的话是故意逗他玩的。可他一直没有机会进城,对于县城,仍然保留着某种神秘莫测的意念。眼下,就要进城了,他的心不由得怦怦直跳。向往已久的桃溪城究竟是个什么样子呢?听说城墙是早拆了,进城以后该朝哪个方向走?要是城里人见他是个乡下的穷学生,不愿意指路怎么办?他有些心慌意乱了。

出了车站,他站到路旁向前方望了望,不敢贸然举步,好像有千百双眼睛在盯着他这个初次进城的乡下人似的。就在他感到窘迫为难的时候,左前方不远处的一条横幅突然落入他的眼帘——桃溪中学新生接待站。他暗自感到庆幸,快步走上前去。这时,早有几个同学迎上来和他打招呼:“是桃溪中学的吗?高中部的新同学?”

“是的。”吴永宁讷讷地回答。

“高中部的跟我来!”一个女同学笑吟吟地接过吴永宁的背包,领着他朝学校走。

单独和一个女同学走在一起,对吴永宁来说,也还是第一次。读初中时,班上只有几个女同学,而且都很拘谨守旧。男女同学之间,互不单独交谈。一旦私下有所接触,立即就会招致班上同学的议论,说哪个跟哪个如何如何好。吴永宁虽然不喜欢背下议论别人,但怕别人议论到他头上。再说,他也怕和女同学单独接触。不知什么原因,每当单独同班上女同学待在一起,他心里总是发慌,一举一动都感到不自在。步入高中尚未跨进校门,却由一个无拘无束的城里姑娘给他带路,不用说,他感到十分别扭。

“喂,你叫什么名字?”女同学回过头来,瞟了他一眼。她见这位来自农村的新同学不声不响,只顾走路,感到好奇,暗自哧哧直笑。

“我叫吴永宁。”他瓮声瓮气地回答,觉得舌头有些不大随和。

“吴——永——宁!”女同学喃喃自语,忽然欢快地一跳老高,“嘿,教导处外面公布的新生名单,第一个名字就是你!我们是一个班的,都在高一(1)班。我叫陶华,初中就在桃溪中学读的。”

“那——”吴永宁游移了片刻,故作镇定地应了一声,“以后我们是同学啦。”

“怎么还是以后？”陶华咯咯地笑起来，露出两排整齐的白玉般的牙齿，“现在，我们就是同学啊！”

他无意中被她钻了个小空子，脸上只觉得发烧，心里嘀咕着，到底是城里小姐，会咬文嚼字，比乡下姑娘是要精明一些。

初次相识，他不能老是让一个陌生的女同学替他背行李。他快步赶上去抓住行李背带，对陶华说：“好了，谢谢！你累了，让我自己背吧！”

“不，不累。”陶华朝他摆了摆手，随手递给他一块蓝方格小手帕，“瞧你脸上的汗，擦一擦吧！”

“谢谢！”吴永宁低声应道。按他的本意，他不想接她的手帕。和一个女同学刚刚认识，他的思想跨越不了习惯的界限，但又觉得执意不接未免不够礼貌。陶华看出了他有些不好意思，将手帕一把塞到他的手里，眉开眼笑地说：“擦吧，没关系！”

陶华的爽快友好，使吴永宁紧绷的心弦松开了。他伸手接入手帕，鼓足勇气瞅了她一眼，见她扎着两只短辫，白里透红的脸蛋上春风满面，一对乌黑的大眼睛闪着亮光，天蓝色的短裙随着轻盈的脚步婆娑摆动，富有节奏。

“洋气！漂亮！”吴永宁对初次相识的女同学暗自作出评价。

他顾影自怜，自己的两只胳膊晒得黑黝黝的，褪了色的蓝长裤双膝处补着两块大补丁，赤裸的双脚穿着一双草鞋。相比之下，他显得既寒酸又土气。瞬间，他觉得，他和这位城市小姐在思想上隔着一道不可逾越的鸿沟。

跟在陶华的身后，吴永宁走进城里大街。他目光专注地扫视两边的楼房，长期存留在心中的对于桃溪城的那种神秘感蓦然消失了。县城的街道比十里河的那条长街宽不了多少，所不同的是，十里河街道是土路，桃溪城里的街道是石条路面，由于经年已久，光洁发亮的石条上被手推车的独轮磨出了两道清晰的沟槽。街道两旁是格式相同的青砖小瓦楼，古色古香。楼下朝街的门面，是一家挨一家的商店。商店里人们进进出出。街道上人来人往，自行车川流不息。显然，县城比十里河的街面繁华多了。

清清的桃河水穿城而过,把桃溪城分成两半。宽阔的钢筋水泥大桥,把县城的两半连接在一起。站在桥头向远处望去,郁郁葱葱的青山像一幅巨大的屏障矗立在城的北面。

“这是桃山,”陶华指着前方,向吴永宁介绍说,“瞧,山脚下的那片房子就是我们的学校。”

“噢,学校!”吴永宁惊喜地应道。顺着陶华手指的方向,他看到山坡下排列着一大片校舍,白墙瓦顶,绿树掩隐。他浑身来了劲,不由得加快了脚步,竟走到陶华的前面。

出城走了几百米,有一条笔直的石子路直通学校的大门。学校门前彩旗飘扬。“热烈欢迎新同学”大字横幅悬挂在学校大门的飞檐下。校门外簇拥着一群老师和同学,兴高采烈地敲锣打鼓。吴永宁深为这火热的场面所鼓舞,只觉得进入了另一个天地。这时,有位同学迎上来递给他一杯凉开水。他正口干舌燥,接过水杯一口气把水喝下去,感到杯中的水特别爽口。

陶华摆动着右手,欢笑着和校门口几个老师和熟悉的同学打招呼,领着吴永宁走进大门。

迎门十几米处是一块用冬青绿墙围成的圆形花圃。盛开的一串红组成一个巨大的红五角星。红五星正中,是一株修剪成球形的五针松。松树四周,鸡冠花昂然怒放,月季花争芳斗艳,美人蕉鲜红如火,白菊花含苞欲放。

如此美丽的花圃,使吴永宁赞赏之词脱口而出:“学校的花师手艺真高,一进校门就能让人感受到美!”

“学校哪有专门的花师?”陶华纠正道,“这都是我们老校长的功劳!”

“老校长?”

“是的,这花圃里的一花一木都是丁校长亲手栽培的。在学校,师生都喊他老校长。”

绕过花圃,陶华领着吴永宁朝男生宿舍走去。

夕阳斜照,云淡风轻。路边的垂柳徐徐地摇曳着枝梢,仿佛是向新来的伙伴点头致意;高大的法国梧桐张开了绿荫如盖的膊膀,似乎要把

汗水津津的年轻人揽入它清凉的怀抱。不远处,飘来阵阵悠扬的笛声。草坪上,有个男同学时而清理嗓门,一次接一次的练习起唱。投身这优雅的学习环境,吴永宁感到心情舒畅。

“来新同学啦!”陶华朝宿舍里喊了一声。几个先到的同学一阵风似的跑出房门,迎上来接过吴永宁的行李。

当吴永宁转过身来向陶华道谢时,只见她莞尔一笑,侧身抬起一只脚,燕子般地飞走了。

三

上课的铃声响起来了,高一(1)班的新同学端端正正地坐在教室里,没有一点声响。全班 54 个同学,原来大多互不相识,初次坐在一起,迎来读高中的第一节课,每个人似乎都有一些紧张。

一个年轻的女教师,笑吟吟地走进教室,跨上讲台,向新来的同学点头致意:“同学们好!”

同学们一个个从座位上站起来,低头向女教师敬礼:“老师好!”

“我叫夏莉,”女教师拿起粉笔在黑板上写出自己的名字,“夏天的夏,茉莉花的莉。”

看到夏老师漂亮的粉板字,同学们投以钦佩的目光。夏莉老师穿着一件洁白的短袖衬衫,戴着一副乳白色框架的近视眼镜,眉清目秀,举止端庄。

“认识在座的新同学,我感到十分高兴。”夏老师亲切地瞄了瞄一个个陌生的面孔,用普通话继续说,“从今天起,我们就要在一起共同学习了。学校安排我担任我们班的班主任,负责班上的语文课教学,我感到担子很重!同学们来自全县各地,都是用功学习才考上桃溪中学的。进入高中学习阶段,同初中可不一样,大家要学会自己管理自己。我相信,在全班同学的共同努力下,我们高一(1)班在各个方面,都会走在别的班前面!”

夏老师短短的开场白，激起了全班同学热烈的掌声。

接着，夏老师开始点名、编组、划分座位、宣布临时班干名单。她特意说明，等一个月以后，大家相互都熟悉了，让同学们自己选出班干。

当夏莉老师指定吴永宁为班长、班级团支部负责人时，吴永宁随即站起来，用疑惑的眼光瞅着夏老师，觉得自己不能胜任。

陶华见吴永宁被临时指定为班长，不由得吃了一惊。不错，他就是她昨天下午才从车站接来的最后一个新同学。开学这几天，她一共迎来了十几个新同学。这十几个来自农村的新同学，给她留下一个共同的印象，都不大爱讲话，都显得土里土气。除此之外，她对谁也没有形成特殊的记忆。她没有想到，这位姗姗来迟的新同学原来这么棒！

趁吴永宁站起来亮相，同学们把羡慕的目光一齐投过去的时候，陶华认真地打量一下这位班长：纤细的个条该有1米75左右，黝黑的脸蛋上长着一对圆圆的酒窝，满头黑发乱蓬蓬的，像是没有梳理，黑亮的眼睛炯炯有神。这一瞥也许过于全神贯注，使她脑海中留下的意念反而变得恍惚不清。刹那间，她觉得眼前的代理班长似乎不像她昨天迎来的那个新同学。她感到有些自疚，人家又是团支部的负责人，自己连个团员还不是，相比之下，差距太远了！

“请坐下。”夏老师向吴永宁招手示意说。

就在陶华瞅着吴永宁自愧弗如的时候，夏老师喊起她的名字，指定她为学习委员。陶华的心不由得怦怦直跳，轻轻地从座位上站起来，向投射来的几十双眼光报以羞赧的微笑。转而，她特意以挑衅的眼光闪电般地盯了一下吴永宁。

陶华引以自豪的是，夏老师既然提名她担任学习委员，表明她的录取分数名列前茅。读初中以来，夏老师一直是她的班主任，对她的学习成绩曾不止一次表扬过。坐下后，她心中暗想，在政治上，你吴永宁比我强一些，在学习上，咱们走着瞧吧！

夏莉老师宣布完临时班干名单以后，征询一下同学们的意见。吴永宁立即站起来，说他学习成绩一般，性格比较内向，力不胜任，请夏老师重新考虑其他同学。这倒不是他故作姿态。刚才夏老师宣布他为临时班长后，吴永宁的心一直剧烈地跳动。他环视一个个新同学，心中没

有底,生怕组织不好班上的活动,会影响班级的荣誉,让自己现丑;更担心如果学习成绩不能排在前几名,班上同学会耻笑他。谁知,同学们不容他推辞,报以热烈的掌声。吴永宁只好保留自己的意见,接受夏老师的提名。

第二天下午课外活动,高一(4)班的文体委员走过来,找到文体委员林茂,邀请高一(1)班同他们班举行一场篮球比赛,时间约在星期三下午课后。林茂要班上会打篮球的同学主动报名,吴永宁篮球打得还可以,就报名参加了林茂临时组建的篮球队。

球讯贴出后,两个班的篮球队员都进行了练球。那天下午,由体育老师做裁判,两个班的同学分别集中在球场两边观看助阵。前来观赛的还有初、高中其他班爱好篮球的同学。球场四周被围得严严的。吴永宁担任中锋,接球稳,运球快,几分钟后便显露出身手。尤其是三步上篮,他总是巧妙地绕过对方的拦截,纵身一跃,把球轻轻地托进篮圈内。他漂亮的投篮动作,引起了场内一阵阵热烈的喝彩声。比赛结果,高一(1)班旗开得胜。

林茂称赞吴永宁篮球打得好,这一点,陶华也承认。不过,她还有点不大服气。篮球场上,他固然很帅,可文学素养怎么样?会写诗吗?在周末的迎新晚会上,看他能不能再露一手。

当林茂在班上征询节目时,吴永宁称他不会唱歌,没有申报晚会节目。陶华想,下一步,你吴永宁得看看我的了。

在欢迎新同学的晚会上,老校长作了热情洋溢的讲话,就新学年的教学任务,向全校师生提出新的要求。老师和学生代表表态发言后,开始演出节目。

夏莉老师穿着白底紫花短裙,神采飞扬地拿起麦克风,独唱《我的祖国》。陶华的两根短辫挽成两团发髻,昂着头拉起手风琴,为夏老师伴奏。清越的歌声,悠扬的奏曲,汇合成优美的旋律,在礼堂里回荡,赢得全场热烈的掌声。

过了一会,陶华微笑着走到台前,朗诵了她特意为晚会写的一首诗——《桃溪中学之歌》: